

# 上海市青浦区农业农村委员会文件

青农委〔2024〕258号

签发人：朱思毅

## 上海市青浦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关于农业农村部暗访调研青浦区发现问题的 整改情况的报告

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针对暗访调研发现我区练塘镇芦潼村村集体经济“造血”功能较弱和将镇每年拨付149万元镇级基础设施建设配套补助资金的80万元用于村“两委”干部6名成员的岗位补贴支出两个问题，我委高度重视，直面问题，切实整改。目前，反馈的2个方面问题已完成整改。现将整改情况汇报如下：

### 一、上下联动，扎实推进整改工作

**（一）落实专人，确定方案。**在收到市农业农村委《关于落实暗访调研相关问题整改工作的通知》后，区农业农村委主要领导立即牵头召开专题会，落实区农经站专人负责，摸透核清具体

情况，制定整改方案，全力推进整改工作。

**（二）召开座谈，明确路径。**区农经站、镇农村经营管理部门相关人员多次赴练塘镇芦潼村摸底了解，剖析村集体经济发展、村委会运行现状问题，捋清整改工作思路和工作措施。

**（三）协同督导，推进整改。**在市农业农村委相关处室督导下，区农业农村委紧跟整改进度，压实镇村责任，采取务实有效的举措，推动整改工作取得实效。

## **二、夯实举措，切实完成整改工作**

### **（一）针对芦潼村集体“造血”功能薄弱问题的整改**

经排摸，近年来芦潼村村集体经济收入相对较低，2023年总收入117.88万元，包括村集体经济存量物业租赁收入7.88万元、第一轮帮扶“造血”项目收益45万元、建设用地减量化补偿资金委托镇级企业运作获得收益65万元。针对调研反馈问题，我区积极挖潜拓宽芦潼村村集体增收来源，提升自主“造血”能力。

一是挖掘增加资产收入。探索建立财政资金形成的农业项目资产“登记在镇、收益到村”管理运行机制，资产取得相应收益划归村集体经济所有，芦潼村有一处设施菜田项目形成的资产价值3866.34万元，待实现“收益到村”后，预期每年可获得可观的租赁收入。

二是积极引进优质产业。结合“五好两宜”片区建设，利用创建第七批市级乡村振兴示范村的契机，区、镇同向发力，积极

谋划，推动芦潼村利用自身资源禀赋，引进培育优质产业，形成村集体经济自主发展能力。

三是加快实施第三轮综合帮扶项目工作。加快推进第三轮农村综合帮扶“造血”项目评估，尽快完成本年度“造血”项目购置，实现在购置完成次月产生收益。同时，抓紧制定本区第三轮农村综合帮扶收益分配管理办法，及时将帮扶“造血”收益分配到村集体，带动强村富民。

经过整改，2024年在上年收入117.88万元的基础上，第三轮帮扶“造血”项目收益7.36万元，全村集体收入预计可达到125.24万元，比上年增长6.24%。

## **（二）针对芦潼村资金统筹用度情况的整改**

经核查，芦潼村村委会财务管理不规范，收支管理不严格，资金存在“打统账”统筹使用的情况。村委会收入主要由区镇两级财政转移支付、“三大整治”美丽乡村长效管理考核奖补收入以及利息收入三大方面构成。2021年村委会共收到194.11万元，其中财政转移支付为149.11万元，考核奖补45万元，收入统筹用于村“两委”成员基本报酬20万元、日常办公费用40万元、公共服务支出133.87万元等支出。2022年以后，镇级转移支付20万元一直缺位，村干部“岗位补贴”等缺口长期靠向镇财政借款来维持平衡。如2018年至2021年村委会向镇财政借款680万元。

针对调研反馈问题，区镇积极沟通协商，努力改善村委会收

支状况。

一是强化村级经费保障。早在 2015 年青浦区出台《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完善本区村干部工作报酬管理的指导意见》规定由镇财政保障村干部工作报酬，业绩奖励所需资金在完成年度考核工作后由镇财政按实际结算数拨付。但多年来，练塘镇并未保障到位。目前，经协调沟通，练塘镇已明确，自 2024 年起严格执行指导意见的规定，加大镇财政对芦潼村运转经费的保障力度，改善村“两委”班子报酬依靠财政借款的情况，确保村委会正常运转。

二是加强村委会收支预算管理。在保障好村级正常运转经费的基础上，区农经站、镇农村经营管理部门加大对村委会的指导，推动村委会加强收支预算管理，规范资金使用和会计核算，及时发现并纠正问题。同时，加大对村委会收支运行、预算执行情况专项检查。

### **三、以改促进，有效提升村集体经济发展和规范运行**

#### **（一）推动农村集体经济高质量发展**

根据上海市、青浦区促进农村集体经济高质量发展指导意见，进一步摸清全区村集体经济“家底”，加强集体“三资”整合，提升集体经济发展能级，拓展村集体收入渠道。同时，贯彻落实好《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及相关配套政策，指导村集体经济组织进一步完善制度体系，规范经济运行，实现集体经济健康持续发展。

## **（二）提升村委会财务管理水平**

通过加大涉农财会人员培训进一步提高村干部财务专业知识水平，继续深入各村跟踪了解，掌握村委会收支特点，增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执行预算安排，规范会计核算，引导村委会财务管理专业化、规范化水平不断提高。

特此报告。

上海市青浦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2024年10月31日

(联系人：张秋凤，联系电话：59728178。)

---

青浦区农业农村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11月13日印发

---